



「投資型保險」投保前的停看聽

投資型保險是「保險」與「投資」結合的金融商品，保戶繳交的保費一部分用來購買保險保障，一部分放在投資專設帳簿用來投資。雖然投資型保險基本的性質仍為保險商品，但有一個重要特性，就是要「自負盈虧」，投資收益或虧損全部須由保戶自行承擔，所以如果您無法接受投資虧損，則建議可以參考其他保險商品。

投資型保單需要長期持有才能突顯時間複利的增值效果，購買投資型保險前，除了關注投資績效外，需依自己的投資目的、財務狀況及風險承受度等進行評估。另外，每張投資型保單商品內容、保費費用、保單管理費、解約費用、部分提領／贖回費用、投資標的轉換費用等皆有差異，如果買的是有壽險保障的險種，保險公司還會收取一筆壽險保額的保險費，並且採自然費率，當被保險人年紀愈高，所扣的費用就愈多，保戶一定要在購買前真正了解所投保之商品特性，才不會日後產生爭議。

而購買投資型保單後，請保戶務必定期檢視投資型保單的投資績效，並視需要適時進行投資標的轉換。投資績效不如預期時，每月除了繳交相關費用外，投資型保單還可能因為淨值下降，須再繳交更多的保險費來維持壽險保障。反之，投資績效佳時，投資型保單可以帶來更充分的保障。



最後，提醒保戶，投保投資型保單前保險公司會提供您保險商品公開說明書、保單簡介、要保書（附重要事項告知書），及保單條款樣張等銷售文件供審閱，此外，投資型保險商品也有10天的保險契約撤銷權利，若您發現所投保的保單並不適合您，要保人可於保險單送達的翌日起算10天內，向保險公司行使保險契約撤銷權利。

